



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 ——代表委员和干部群众热议宪法修正案通过

2018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这一表决结果充分说明，宪法修正案顺应了党和人民事业发展要求，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心声。

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一致认为，经此修改，我国宪法更好地体现了人民的意志，更好地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更好地适应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具有坚实基础、显著优势、强大生命力，对于我们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具有重大意义。

宪法修正案顺应历史、适应时代、凝聚党心民心

历史定格在11日15时52分。当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王晨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通过时，人民大会堂会场顿时响起热烈的掌声。

持久的雷鸣般的掌声，是对这一高票通过结果的最好注解。

“坚决拥护、完全赞成！”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发展改革委主任谈绪祥激动地说，“这一结果集中体现了人民的意志，全面反映了时代的需要。”他说，这次修改，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载入宪法，顺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

根本利益。

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认为，修改国家主席任职方面的有关规定，对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具有重大意义。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王巍十分振奋。“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完全表达了人民的意愿。”他说，修改国家主席任职方面的有关规定，这是符合我国国情、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设计，是保证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人“三位一体”的制度安排，有利于完善党和国家领导制度，使党和国家领导体制更加稳定，更符合全党、全民、全军的共同意志和共同要求。

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的消息，经由互联网、电视等媒介传向全国全世界，广大干部群众欢欣鼓舞。大家坚决拥护这一结果，认为这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的意志。甘肃省省委党校政治学教研部主任陈永胜强调说，以根本法的形式反映党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取得的成果，对这一点，我们理直气壮，充满自豪。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对宪法修正案表决通过反响热烈。全体代表表示，这充分反映了宪法修改顺应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需要，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一致心声。

“这次宪法修改更好体现了人民意志，更好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我们衷心拥护宪法修改，并将推动宪法精神在军队全面贯彻落

实，推进新时代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推动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全国人大代表、西藏军区副司令员汪海江说。

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有力宪法保障

宪法修正案通过的消息，让四川少数民族地区的干部群众倍感振奋。“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使我们更加坚定了‘四个自信’，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新时代的实践。”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委常委、冕宁县委书记刘俊文说，当前，凉山州处在打赢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脱贫攻坚的强大思想武器，促进思想脱贫和精神脱贫。

“宪法修正案表决通过，是大势所趋、发展所需、党心民心所向，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全国人大代表、湖南怀化市委副书记邹文辉说，这必将更好发挥宪法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的重大作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宪法保障。

法者，天下之程式也，万事之仪表也。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在我们党治国理政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徐汉明说，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带领下，我国经济社会各领域发生了历史性变革，把这些重大变革体现在宪法中，宪法就一定能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在宪法中增写监察委员会一节，为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提供了根本法治保障。”成都市武侯区纪工委常委张杰表示，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顺应了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的迫切要求，反映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成果，贯彻了党的十九大关于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大部署，有利于坚持和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

全体人民要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权威也在于实施。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表示，要以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为起点，自觉恪守宪法原则、弘扬宪法精神、履行宪法使命，坚持不懈地抓好宪法实施，把宪法的规定、原则和精神真正落到实处。

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高憬宏表示，加强宪法实施，首先要在全国社会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切实做到重大改革依法有据、依宪有据，更好实现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全国政协委员、华东交通大学副校长张玉清认为，高校是思想政治教

育工作的重要阵地，宪法修正案的通过实施是向广大学生普及宪法知识的重要契机。“教育工作者要在日常教学、管理中体现宪法精神的价值导向，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学生的思想道德观念，让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成为广大学生的自觉行动。”

“宪法修改不仅关系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也与人民福祉紧密相连。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让我们对未来更有信心，对如何正确开展基层工作心里更有数了。”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旗扎毕拉胡嘎查党委书记斯琴巴特尔说，“作为一名基层共产党员，我不仅自己要在工作生活中恪守宪法原则、弘扬宪法精神、履行宪法使命，还要将宪法修正案向广大基层群众普及宣传，增强少数民族群众的宪法意识。”

“我们要把宪法教育作为党员干部教育的重要内容，使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带头树立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自觉意识。”全国人大代表、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韩德云说，“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能够亲历宪法修改，我感到无比自豪。我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更好地践行宪法精神，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作出更大贡献。”

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表示，我们正处在“两个一百年”奋斗历史的交汇期。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充分反映了人民的真诚拥护，必将为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海外看两会

护航新时代 修宪正当时

——国际社会关注全国人大通过宪法修正案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综合新华社驻外记者报道：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11日下午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世界主要媒体对此进行了报道，海外各界人士给予积极评价，认为中国此次修宪恰逢其时，护航新时代发展，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实现国家指导思想与时俱进

宪法是国之根本、法之源泉。此次宪法修正，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序言。海外各界人士认为，中国藉此实现国家指导思想的与时俱进，将进一步保障新时代中国发展行稳致远。

约旦阿拉伯作家和记者中国之友国际协会主席马尔旺·苏达哈认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将保证中国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继续稳定发展。“近年来，中国的发展为世界树立了榜样，我相信新时代中国经济社会将更加繁荣，国家治理将更加成功。”

阿塞拜疆国家科学院东方研究所亚太部主任拉菲克·阿巴索夫充分肯定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的必要性，认为这体现了国家指导思想的与时俱进，将进一步巩固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我相信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一定能探索出一条符合国情、有中国特色的政治发展道路。”

黎巴嫩“阿拉伯人看中国”网站负责人马哈茂德·拉亚认为，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意义重大，不仅使宪法适应新时代、新发展要求，更反映出中国共产党对带领中国人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创造更加美好未来具有充分信心。

确保政治制度优势继续巩固

就“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被写入宪法《总纲》，海外各界人士认为，这将进一步巩固“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最大的优势，进而确保中国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俄罗斯高等经济学院教授、中国问题专家阿列克谢·马斯洛夫说，在宪法中充实坚持和加强中国共产党全面领导内容，有利于在各层面强化党的领导意识，增强队伍团结，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共识、形成合力。

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大学法学院教授蒂拉洪·特肖梅认为，将“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写入宪法，从国家根本法的角度进一步明确了中国共产党在中国的领导地位，有利于中国政治稳定，有利于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沿着既定发展道路不断前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

哈萨克斯坦《哈萨克斯坦实业报》总编辑谢利克·科尔容巴耶夫认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执政过程中摸索出来的道路，这条道路符合中国国情。将“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写入宪法顺理成章，既是时代要求，也符合中国国情、符合中国人民的长远利益。

推动人类共同构建美好未来

就宪法中增加“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表述，海外各界人士认为，这顺应了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中国将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各议会联盟秘书长马丁·琼斯表示，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写入宪法赋予了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更高权威，并使这一理念的践行成为中国国家义务，必将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对外政策实践产生重要和积极影响。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中国人民的奋斗目标，有利于世界的和平、稳定和发展。

阿根廷拉丁美洲中国政治和经济研究中心执行主任迭戈·马佐科内认为，中国将“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写入宪法，是呼应世界和平发展要求的重要指针，表明中国有着为人类共同命运作出贡献的强烈意愿。

法国国际问题专家、中欧论坛创始人戴维·戈塞表示，在多边主义受到严重威胁的当下，中国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写入宪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展现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对全球治理的承诺。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互利共赢道路，这条道路已经成为世界繁荣和安全的源泉。

历史性的庄严时刻

——记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宪法修正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通过！”

2018年3月11日15时52分，大会主持人话音未落，人民大会堂万人礼堂内，雷鸣般的掌声已经响起。

11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这里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会议的一项重要议程，是投票表决宪法修正案草案。

15时许，当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步入会场时，现场响起热烈掌声。

历史必将铭记这一时刻——

15时10分，大会开始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草案。

现场工作人员发放表决票。与会的2964名代表每人均拿到一张粉红色的表决票。确认所有代表都收到票

后，主持人宣布开始写票。

这一刻，万人大礼堂内格外肃静。肩负亿万人民重托，代表们作出郑重表决。

15时24分，坐在主席台正中的习近平首先起身，全场响起热烈掌声。习近平手持表决票，稳步走向主席台上的票箱，将手中的票郑重投入票箱。此刻，掌声如潮。

这掌声，是对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的坚定拥护，是对人民领袖的衷心拥戴，是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法治国、依宪执政的高度肯定。

主席团成员一一走向主席台上的票箱，投下神圣一票。

欢快的乐曲声中，2964名代表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有序地走到分设

在会场各区域的票箱前，将凝聚人民意志的表决票一张张投下。

经过电子计票系统统计，大会主持人宣布，发出表决票2964张、收回2964张，此次表决有效。

15时51分，现场迎来万众瞩目的时刻。工作人员宣读计票结果：赞成2958票，反对2票，弃权3票。

大会主持人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通过！”会场顿时响起雷鸣般的掌声，经久不息。

这掌声，是2900多名现场代表的衷心表达，是亿万人民的共同心声，是对宪法修正案的高度认同，更是对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无比自信！

这是彰显程序正义的法治实践

在此之前，代表们在本次大会开幕当天就听取了关于宪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随后几天内，代表们进行了认真审议、充分表达意见，一致赞成将草案提请大会表决通过。

这是新时代宪法与时俱进的生动步伐——

代表们认为，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写入宪法，体现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要求，确认了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

这是1982年宪法实施以来，最高立法机关第五次对国家根本法的修改。从党中央提出建议，到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将宪法修正案草案提请本次大会审议，再到大会期间多

次审议、补充完善、投票表决，这段法洽进程，是依法治国的生动实践，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展现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最大优势。

全国人大代表、基层法院审判庭庭长厉莉倍感振奋：“亲历宪法修改，我感到无比神圣和自豪。作为一名基层人民法官，我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更好地践行宪法精神，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作出更大贡献。”

“今天一定会写入历史！”全国人大代表、社区党支部书记罗应和走出会场时情绪激昂，“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代表了人民的心声，是一件利国利民的大事，让我们对国家的未来充满信心。”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记者罗争光 朱基钗)

有力推动和保障党和国家事业发展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法案组有关负责人回应宪法修正案热点问题

11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会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法案组组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法案组副组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郑淑娜就宪法修正案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宪法修正案严格按法定程序审议通过

“宪法的修改是国家政治生活的一件大事，是利国利民的一件大喜事，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背景下，我国法治建设取得的重大成果，也是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顺利完成的第一项重要议程。”沈春耀说，宪法修正案的审议通过是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的。

他介绍，3月5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宪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

7日上午、下午，各代表团审议宪法修正案草案。共有2400多名代表发表审议意见。8日下午，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和主席团会议先后听取了关于宪法修正案草案审议情况的汇报，提出了主席团关于审议宪法修正案草案的报告和宪法修正案的修改稿。

沈春耀说，这次修改宪法的一个重要

主要目的就是把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意志，使修改后的宪法更好地体现党的意志，更好地体现人民的意志。

沈春耀说，宪法修正案在第一章总纲第一条中增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根本性，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全面性，即党的领导体现在国家生活的各个方面。

“这一表述也体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时代性，所以这次修改是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规定在原有基础上的进一步加强、深化和拓展，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和法治意义。”沈春耀说。

沈春耀还说，宪法修正案对第七十九条第三款规定的修改完善是健全国家领导体制的重要举措，这种修改有利于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有利于完善国家的领导体制，也有利于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设立监察委员会是深化

监察体制改革重要任务

宪法修正案通过在国家机构一章中，专门增写监察委员会一节，确立监察委员会作为国家机构的法律地位。

郑淑娜说，深化监察体制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

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体制改革，改革目标就是要整合反腐败资源力量，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集中统一领导，建立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国家监察体制。基本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要设立监

察委员会。设立监察委员会涉及国家机构职权的重大调整和完善，所以需要做好顶层设计，这个顶层设计就是要在宪法中作出规定。

她说，21条的宪法修正案中，有11条涉及监察委员会的规定，在国家机构这一章中专门增加了监察委员会这一节。宪法修正案对监察委员会的产生、组成、性质、地位及其工作原则、领导体制，与其他有关国家机关的关系都作出了规定。

“这次宪法修正案对监察委员会的规定，为设立监察委员会并为其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提供了宪法依据，也为制定监察法提供了宪法依据。”郑淑娜说。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更名为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具有重要意义

沈春耀介绍，根据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中的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更名为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在宪法修正案草案的审议过程中，得到了很多代表

积极响应，大家觉得这个举措贯彻了党的十九大精神，有利于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工作。

他说，把法律委员会修改为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在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这个层面上首次出现“宪法”二字，是加强全国人大宪法方面工作的一个重要举措。

沈春耀说，我们建立了一整套以

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这个体系很重要的一个功能是要推动宪法实施。宪法方面工作还包括宪法监督、宪法解释，推进合宪性审查，配合宪法宣传等。党的十九大对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提出了新要求，有关宪法方面的工作将会得到加强和提升。

宪法宣誓制度入宪是对这一制度的加强和提升

沈春耀说，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的目的是为了教育和激励国家工作人员忠于宪法，维护宪法，尊崇宪法，维护宪法权威。201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以立法形式做出了关于实行宪法宣誓制度